

易县卫生健康局

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按照《易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易财监[2024]5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部门对 2023 年财政支出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我部门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77909.13 万元，调整预算金额 81148.72 万元，年度整体支出 80146.3 万元（其中：基本支出 54200.75 万元、项目支出 25945.55 万元、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、经营支出 0 万元），共实施 167 个项目（其中：涉密项目 0 个），自评为优级的项目 159 个、良级的项目 8 个、中级的项目 0 个、差级的项目 0 个，自评率（项目自评占实施项目的比例）100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全年实施的项目中，按照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的项目 167 个，未完成的项目 0 个。我部门高度重视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，在财政局的监督和支持下，逐步完善单位预算评价机制，严格按照财政项目资金规定专款专用，各项目经费保障到位，工作顺利进行，圆满完成任务，所有财政项目资金支

出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。但支出结构还有待调整优化，预算绩效管理质量还有待提高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，我部门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较高，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，做好绩效评价工作，为下一年更好的执行预算做准备，制定以下整改措施：

（一）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制度及内控制度，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，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。

（二）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提前谋划重点，科学编制下年预算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

（三）继续加强日常监控工作，对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用途进行充分的论证，制定更加合理的绩效目标，不断积累经验，完善管理机制，为日后绩效监控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

（四）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，切实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。

五、项目及资金管理经验做法及建议

（一）针对预算年度内专项项目的实施情况和资金使

用情况设立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，逐一进行评价，形成绩效评价结果。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，建立“优胜劣汰”的激励约束机制。

（二）对于评价优秀的项目优先安排预算资金，加大资金支持力度，以期待更好的效益；对于评价结果不合格的项目，应当减少资金或者取消同类项目。

（三）将绩效评价结果与财政预算、问责机制相结合，建立科学的竞争奖惩机制，有利于促进预算编制更加科学、合理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社会公众的满意度。

2024 年 4 月 18 日